

##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根据相关规定，现将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5月22日14:30: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22日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22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5月15日

7、出席对象：

(1) 截止 2026 年 5 月 15 日（星期五）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股东也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常州市天宁经济开发区龙锦路 508 号公司 106 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及其他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拟订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 2026 年度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提案 8 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将对全部提案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代为出席的，还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受托出席人的身份证。

(2)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他人出席的，代理人需持委托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受托人身份证。

(3) 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信函或传真请于 2026 年 5 月 21 日（星期四）上午 11:30 前送达公司证券部，信函或传真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邮寄地址：常州市龙锦路 508 号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213028（信封请注明“股东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地点：常州市龙锦路 508 号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3、登记时间：2026 年 5 月 21 日（星期四）上午 11:30 之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信函登记以收到地邮戳为准。

#### 4、联系方式：

联系人：余丽品、张婷

电话：0519—86929019

传真：0519—88866091

邮编：213028

地址：常州市龙锦路 508 号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会议会期半天，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5、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5月20日

## 附件 1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169”，投票简称为“天晟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5月2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5月22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 附件 2

###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5 月 22 日召开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			
3.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4.00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及其他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6.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7.00	《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拟订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6 年度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9.00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